证券代码：002271　　证券简称：东方雨虹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79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税务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国家税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对公司涉税事项开展自查，对涉及收到退税款及缴纳税款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年度公司已收到税务机关退税款 8,162.59 万元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年度公司需补缴税款 2,154.79 万元、滞纳金 558.20 万元，前述金额合计 2,712.99 万元已全部缴纳完毕，本次缴纳税款事项不涉及行政处罚。

二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年度公司收到退税款及缴纳税款差额为 5,449.60 万元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相关规定，公司收到退税款及缴纳税款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，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。

上述公司已收到的税务机关退税款中约 7,372.32 万元对公司的损益不产生直接影响，约 790.27 万元将计入 2026 年度当期损益并相应增加公司 2026 年度净利润，具体会计处理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；上述公司缴纳税款中约 709.91 万元对公司的损益不产生直接影响，约 2,003.08 万元将计入 2026 年度当期损益并相应减少公司 2026 年度净利润，具体会计处理将以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综上，上述收到退税款及缴纳税款差额中约 1,212.81 万元将计入 2026 年度当期损益并相应减少公司 2026 年度净利润，最终影响金额以公司 202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。本次税务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5 日